

海南之南：走来秦标作家群

——读邢贞乐主编的《秦标文集》

■杜光辉



海口湾一带璀璨的夜景。 魏有存 摄

秦标是三百年前的一个后生，相传他带领被清兵追逃的三十多名兄弟，逃到海南西南部的一个地方，烧砖盖房，娶妻生子，繁衍后代，这个村落的后人尊秦标为开村始祖，村落亦以秦标为名。

三百年前的开村始祖，怎么也想不到三百年后，他创建的秦标村会一下子涌现出十多名作家！

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，一方人中涌现的作家，必然是这方人的精神旗帜。

当年十八九岁的秦标，带领三十多名兄弟，在荒蛮偏远的这块地方，烧砖盖屋，安家置业，娶妻生子，繁衍后代。我们可以想象，酷日下的秦标人和泥脱坯，夏日的酷热暴晒着赤裸的脊梁，褪下一层层乌黑的焦皮；繁重的劳作挤出皮肉里的汗水油脂，在满是焦土灰尘的肌肤上冲刷出蜿蜒的痕迹；砖窑里喷出的火舌，钢刀样在身上舔刮，烧硬的土坯变成了砖瓦，舔刮过的皮肉上布满火泡；寂寞入骨的深夜，喧闹着妇人织布的机杼声。一代代的秦标人，经历了多少坎坎坷坷，抛洒了多少辛劳汗水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挣扎在苦难难熬的日子里。

从秦标走来的作家，身上从来不缺吃苦耐劳的基因，骨子里蕴含着先人遗传的勤奋。我们可以想象，夜深人静之时，劳作了一天的牛，卧地，反刍，歇息。劳作了一天的人，进入了梦乡。唯有作家，台灯的光映照他们的心灯，读书、写作。

作家们或上班、或做工、或务农、或经商，承受着生活的苦煎，挣扎的劳累、贫穷的折磨、友人的背叛、情感的失意、事业的失败，也经受着辛劳后的成功，生活向富足的转变，真挚的爱情亲情。这些，使得他们精神和心灵时

而空虚，时而充实；时而痛苦，时而欢愉。于是，就有了向人们诉说感受的欲望，孤灯伴着秃笔，扼字索句耗尽心血地作文，换不来一点物质享受，却向人们发出思考的声音。

我们在邢贞乐主编的《秦标文集》中，读到了邢贞乐敬爱母亲的散文《没有言传的母亲》：“母亲在田里种地瓜的时候，总是把我放在她的脊背上，为了哄我还折来一条小树枝，叫我把她当小牛使唤，尽管往她身上打，一直到她把农活干完。”

读到了关义为的小说《老鸹》，一个善良、仗义、秉直、为百姓办事不顾个人得失的基层干部的人生经历，引发我们的多重思考。这部小说就是放在全省文学的格局中，都不能不引起读者的赞许和关注。

关义尧的《头枕望楼河读望楼河》里，用精美的文字给我们描绘出他深

夜阅读《望楼河》的诗情画意：“此时夜更深了，我打开窗户吸一口新鲜的空气，一阵阵冷风临窗而入，还有一丝丝的雨滴。放眼远眺，外面黑乎乎的一片。但是还有一些灯光，顽强地亮着，无论狂风暴雨，都散发出迷人的光亮，像极了法戈前辈、《望楼河》的编辑们、乐东的作家们及许许多多的乐东文学爱好者。他们在当今浮躁的社会里，还在坚守着文学。”

关维相的小说《司马主人》，描写了一个靠贿赂上位的基层干部，其怪异的人生、思维方式和行为，以及最后的必然结局。读后令人拍案叫绝，哭笑不得，又抑制不住地对当今社会进行深刻思考。

关键的诗歌《故乡的小河》：“童年的欢声落入土壤，在河岸长满芦苇花。茫茫青草恣意收长，爱听春夏秋冬的故事。青春的潮水，曾溢

满彼岸诗林，冲塌河床。河边一株小树苗，现已成撑荫的参天大树。”阅读这样的诗句，使我们的思维进入一个老人对童年生活的怀念，是否产生回旧的感慨？

读到关义征的散文《李孝》：“李孝是喜欢看书的，但并不是看《科学种田》《农村百事通》诸如此类书籍。夜里，邻居的灯火都熄了，就独李孝家的灯亮着，人们通过两扇木板门之间的缝隙，可以看到李孝看书的轮廓，很是专注。但没有一个人知道他在读什么书。”作者没有告诉我们李孝在读什么书，但我们可以推测，李孝读的不是功利性的实用书，就是开启人心智的文学或哲学书？

罗松的古体诗《从教感言》：“黑板情缘数十年，清风两袖亘怡然。挑灯备课三时起，伏案寻章午夜眠。振铎

一生情更迫，为师卅载志弥坚。飘香桃李沁心肺，沥血呕心梦亦甜。”写出了老教师对从教一生的骄傲、不悔。

这部文集，除了以上几位作家的作品，还收入了关石平、陈庆安、陈占军、陈占孝、陈应向、关华冠等人的文字。

一个两百户的村落，竟然出版一套文集，展示出十多位作家的作品。这种现象不但在海南绝无仅有，就是在全国也极为罕见。

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历史中，乡村能在乡村治理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。就是在改革开放的今天，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，仍有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尽管作品尚有不足，但我们不能用专业作家的艺术标准来要求他们。他们对文学的虔诚，我们难道不应该持立正姿势，向他们敬礼？

湖南作家赵燕飞的最新散文集《脉与络》，分上下两篇，共20篇散文，16万字，洋洋洒洒，读来令人酣畅淋漓。开头寥寥数语便能抓住读者的眼球，结尾有时引出自己深邃的观点，有时采用对话留白的方式，引人入胜，读起来轻松顺畅。

“血缘与亲情，故乡或老家，那是我的来处，我的人生之脉；当我前往不同的地方，与不同的人有了交集，那是我的去处，我的人生之络。”在《后记》里，作者特地解释了书名《脉与络》的由来。80多岁的大舅迷了路，忘了怎么回家。她由己及人，想到自己成年后记性越来越差，但仍能凭着记忆找到老家。当她离开家乡前往自己的去处，她也没有忘记自己本来的样子。这都证明那些她曾走过的来处其实从未真正远离。

本书从女性视角出发，从贫寒的童年写到不停奔波的中年，由个人经历向外辐射。作品过渡自然不突兀，情感真挚充沛。行文避免了晦涩难懂的表达方式，个性化的语言诙谐俏皮，流露出她鲜明的个性与通透的思维。内容生活气息浓郁且言之有物。随性自由的文字里，可见作者对文学的赤诚，以及终身学习的谦和。

这些作品结构精巧，紧扣“来处”与“去处”两大主题，生动呈现了普通老百姓的市井生活，时而温馨，时而揪心，展现出她敏锐的洞察力与不俗的笔力。

写故乡必然离不开自己的老家与亲人，这些篇目的相似之处在于作者深情回望那片土地，忆起那些熟悉的亲人难忘的生活片段，始终怀揣着浓烈的情感，无论过去多久，那些事明镜一般恍若眼前，使她在不同阶段生出不一样的感悟。

开篇《我们的房子》通过不断从旧房子搬迁至新房子的过程，讲述了作者对远去的故乡的深情追溯。这篇文章采用时间先后顺序，如一幅帧黑白电影镜头徐徐展开，表面上是介绍自己的家庭，实际描写了一个时代的沧桑变化。漫长的年月里，变的是一家人住宅的升级改造，不变的是父母对住过的老家的深深眷恋。

亲情的维系需要经常用真心浇灌。《礼性》通过书写大舅、母亲与自己待人接物的不同方式，慢慢拆解每个人行为背后的幽微心理，叙事清晰明

走过生命的来处与去处

——读赵燕飞散文集《脉与络》有感

■吴丹

了，引人深思。《蛮好》则折射出中国式家庭复杂的人情世故，让人理解了一个嗜酒如命的父亲，一个长大成人后懂得感恩的女儿。父女照面时虽话语不多，却彼此心照不宣。

《枯叶蝶》一文的标题即是文眼。文章记录了小妹夫患病到离世的全过程，文字哀而不伤。殡仪馆里那只枯叶蝶却像是一个出口，预示着小妹夫恋家爱家的精神依然存留在人世。结尾以小妹夫两岁的儿子成成的歌声作结，让人在悲痛中看见阳光与希望，未来一定会迎来他们想要的光明。

生活就像两端挂满砝码的天平，一边是记忆里的过去，另一边就是未知的遇见。作者以她之眼观世界，于是那些可爱的人或可气的事，在她的笔下渐渐有了温度，人的思想也随之慢慢长出翅膀，也就有了区别于其他人的写作。她将自己独有的走入社会的种种亲身经历，充满强烈的在场感，如一个个片段慢慢呈现在读者面前，让人有身临其境之感。

《白色线结》里作者做阑尾炎手术的痛苦经历让人心疼；《郁》从看中医切入，由肝郁气滞联想到抑郁症和非遗竹艺，最终点出人有感情、AI无法复制，呈现传统文化与现代科技的碰撞。

书中详述了邻里关系、租房的甲方乙方等微妙关系，处理起来既靠智商情商也凭运气；《业主群》里卸下伪装的业主让人一窥世间百态，作者用琐碎细节写出生活的矛盾与应变能力，展现出乐观与蓬勃的生命力。

《脉与络》是一部颇具代表性的散文集，每一篇都有能让人记住的亮点，全书没有宏大叙事，只有一件件家庭小事与治愈温暖的独特感悟，作者用细腻真切笔触娓娓道来，过往的酸甜苦辣尽在其中。在她灵动聪慧的笔下，许多人和事的发展都显得那么合乎情理，人们在不断地互动中由客套到熟悉，在某个寻常的画面里突然领悟到了人生的真谛。

她在写自己的“脉”与“络”，也是在写芸芸众生。就像每根竹子、每片叶子，即使再普通也要向阳而生，活出价值。来处与去处，都是生命的一部分。每个人背后的“脉”与“络”，是千丝万缕的人情网络，连缀起来就是一生。

多声部的成长组歌

——读《额尔齐斯河少年》有感

■刘建东

《额尔齐斯河少年》是一部典型的儿童成长小说。但是与惯常的成长小说不同，阮德胜这部小说融入了更多成长的元素，把历史、民族、自然、精神等诸多能影响一个少年成长的成分全部加入进来，汇成一个多声部的交响组诗，但同时，小说所塑造的人物形象又如当地一览无余的风景一样，清澈明晰，性格特征鲜明。

多重元素的加入，加深了小说本身的思想厚度和高度。描写儿童少年的成长，大多是单线性的，单向度的，空间是有限的，指向性也一目了然。这部作品中，作家并没有局限于固有的写作模式，并不满足于写一个简单的成长故事，而是让简单变得复杂，让单向变得多向，让有限变得无限。很明显，在选择故事的时代、地域、文化背景上，作家用心良苦，试图从文学的土壤中去深度地开掘，大胆地尝试在少年沙迪克江·沙吾提的成长道路上，到底能有多少资源和素材可供其耕耘并有所收获。所以我们看到了作品书写在独特的历史背景下，在即将迎来曙光的黎明时刻，对个人以及国家命运的思考，一个少年过早地成熟起来，慢慢地开始考虑什么需要他来坚守，什么值得去努力。在具有多民族的新疆北部，也让少年懂得了多民族之间的友情是多么珍贵，而自己民族的记忆是多么悠久而深刻。在冰天雪地的考验中，寒冷、恶狼、洪水，既构成了自然的雄浑之力，又成了推动少年快速成长的催化剂。

多重元素的互相交融，成为推动人物形象发展的重要力量。小说主要书写了一个维吾尔族少年沙迪克江·沙吾提在父亲因为抢救俄罗斯专家而遭遇不幸之后，面对自己个人家庭命运的抉择，面对两个少年朋友和俄罗斯专家莫洛斯耶维奇的友情，面对自然的挑战，勇敢地承担起了责任，少年在不知不觉中已经褪去天真、单纯、懵懂，这是一个少年的告别演出，是一个少年的成人礼。而小说设置的每一个环节，

每一个故事节点，似乎也预示着少年的每一个进步。在凶险的去往姐家的路上，大雪、恶狼，让独自一人的少年知道了以后人生的漫长与险恶，只有独自冷静地应对，才有可能战胜自己内心的恐惧，战胜自己的幼稚，才能收获勇敢与坚毅，才能像伟岸的父亲一样，面对更加复杂多变的世界。他的成长也不是突然和没有根据的，他得到了老师魏家、俄罗斯专家莫洛斯耶维奇的鼓励和滋养，使他知道了国家这个概念，知道了资源对于一个国家的重要性，所以当意外地卷入到国家稀有资源的保护与丢失之间的艰难抉择时，少年朴素的保护思想占据了上风。这是少年思想成熟的一个重要标志。小说着力刻画的另外一个人物是俄罗斯专家莫洛斯耶维奇，他虽然对少年父亲死亡负有一定的责任，但他不逃避，正直善良，有良好的国际主义思想，在少年对稀有矿产的认识从无知到了解过程中，在少年价值观的形成过程中，均起到了关键的作用，他是典型的正义的化身，是一个理想化的人物形象。这部小说整体的叙述风格是偏向于浪漫的，又散发着浓烈的理想主义情怀，同时又兼具自然主义倾向。额尔齐斯河，可可托海，阿尔泰山，河流、雪山、冰川，它们时而安静，时而咆哮，在作家富有激情的语言文字之中，成为展开浪漫画卷的浓浓的油彩，为小说的整体色调涂上了明亮而宏阔的底色。而小说中几位主要人物对前途命运的思考，对国家的热爱，对自然的崇拜，人物思想境界的预设，也无疑之中给小说的思想架构增添了希望，奠定了基调。

当然，这还是一部英雄主义的赞歌。英雄是这部小说关键的主题，小说的指向就是要塑造一个少年英雄。从主人公少年沙迪克江·沙吾提，少年的父亲沙吾提·谢木谢尔，到俄罗斯专家莫洛斯耶维奇，老师魏家，他们无一不是在文中反复提到的雄鹰，是展翅高飞的雄鹰。是对国家的爱，对自然的敬畏，

对国家固有资源的正确认知。父亲、专家与老师从小说的开始便已经形成了自己的世界观与思想主体，只有少年是在他们的影响下，在自然的熏陶下，在命运的驱使下，在自己不懈的努力下，慢慢地变成一个真正的男人，一只真正的雄鹰。雄鹰不是一天两天练成的，小说可贵之处就是为我们提供了雄鹰成长中的种种细节——到底是什么促使他成为一个对国家、对民族有用的人。是他经历的苦难、磨难、考验与学习的每一个苦难的过程。

一个少年的成长既是文学中的，也是时代中的，但温润的文学给成长披上了绚丽而亲切的外衣，让文字可以在想象之中，真实地驰骋于阿尔泰山下、额尔齐斯河畔。



黄昏下的少年。 蒙海龙 作

山海回响处 黎韵铸诗魂

——读《穿越时空的对话》有感

■陶昱

近日，有幸拜读海南黎族作家郑朝能的长诗集《穿越时空的对话》，仿佛踏上了一场跨越时空的奇幻之旅。

在《黎乡仙游记》中，作者巧妙借用七仙女下凡这一经典神话叙事框架，让热烈成为导游，引领仙女们畅游黎乡。七指峰下，那蜿蜒如青龙之长河奔腾不息；河水中，鱼儿畅游、石蟹肥美，灵动的生命在水中嬉戏；二月山间，木棉花海如燃烧的火焰，绚烂而热烈；山岭间，新楼别墅掩映其中，展现着现代生活的气息。每一处描写都细腻入微，充满了浓郁的生活质感。仙女们的赞美并非无端而生，而是对黎乡生态之美与发展之变的真实映照。这种将神话的浪漫想象与现实的烟火气息完美融合的写法，赋予了当下美好生活一种超越现实的诗意价值。作者巧妙地运用具体场景变化，将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等宏大主题转化为触手可及的生活细节：槟榔林郁郁葱葱，芒果、荔枝挂满枝头，硕果累累；手扶拖拉机取代了水牛犁田，现代化的气息扑面而来。黎族乡亲们不仅物质生活富足，精神面貌也焕然一新。这是物质层面的提升，更是黎族人民从贫困走向小康、从落后迈向振兴的奋斗历程的生动写照。

《穿越时空的对话》将笔触伸向抗日战争时期的黎族乡村，围绕黎族人王昭夷的人生转折展开叙述。深刻展现了日军的残暴、民族的苦难、革命的力量以及个体在历史洪流中的挣扎与抉择。

王昭夷曾是红军队伍中的一员，却因一时糊涂，接受了日军的邀请，出任伪治安维持会长。王昭夷内心的不安与焦虑如影随形，如同一只被圈养的猫，得不到宠爱，在敌人的阵营中压抑而彷徨。随着日军残暴行径的不断升级，同胞接连遇害，他逐渐看清了强盗的丑恶嘴脸。在堂妹王昭英的劝告下，他的思想如迷途的狮子突然醒悟，毅然决然地决定保卫家园。即便最终因汉奸告密被捕，遭受严刑拷打，他也宁死不屈，用微弱却坚定的声音宣告自己是“中国的根，黎族的魂”。他的转变是民族觉醒的生动缩影，展现了一个人在历史抉择面前从迷茫到坚定、从妥协到反抗的完整历程。

《椰岛雄鹰》则将目光聚焦于黎族人民的儿子、琼崖纵队红军战士、全国战斗英雄陈理文。这首诗的动人之处在于它跳出了传统英雄叙事“神化”的框架，以朴素、真实的笔触，还原了陈理文作为“人”与“英雄”的双重底色。从亲人惨死、父老受奴役的具体苦难，到“仇恨像温泉水一样滚烫”的情绪爆发，再到三次“我要报仇”的呐喊，诗人用排比式的场景铺陈，将个人的悲痛升华为民族的仇恨，让读者清晰地看到英雄勇气的来源。尤其是“害怕再也不能上阵杀敌”的细节，更是将英雄的“怕”与“勇”推向了极致，展现了英雄内心深处的复杂情感。还有“抚摸奖章的自豪”“接过望远镜时的凝视”等细节，让英雄的形象不再悬浮于空中，而是落地生根。诗的结尾以“黎族青年走进军营”“乡邻把英雄颂扬”的群像收尾，点明真正的英雄从未远去，他们的精神会化作火种，点燃一代人的热血，让陈理文的故事成为黎族人民自强不息、投身家国的时代缩影。

三部长诗书写着同一份热爱，从黎乡的山川草木，到英雄的热血担当，从历史的深沉回望，到时代的蓬勃脉动，字里行间满是对故乡的深情与眷恋。当我们合上书页，脑海里依然回荡着保黎乡的质朴烟火，耳边仿佛还能听见黎族歌谣的婉转悠扬。这更是一次与故乡的深度对话，让我们在文字中读懂了作者的故乡——保亭，更读懂了那一份刻在骨血里的故土深情。

主办：海口市融媒体中心 海口市文联
审核：海口市融媒体中心编委会